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灞桥分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4年，我单位在市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紧扣目标任务，较好完成了市上下达的各项任务，区域环境质量得到提升。2024年，灞桥区生态环境质量保持改善态势，环境安全形势基本稳定，未发生环境突发事件，各项环境质量指标较好。

空气质量方面：2024年全年灞桥区优良天数250天，在全市19个区县、开发区中排名第11位。环境空气质量主要指标中，可吸入颗粒物（PM10）平均浓度68微克/立方米，在全市19个区县、开发区中排名第6位；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41微克/立方米，在全市19个区县、开发区中排名并列第4位。空气质量综合指数4.297，在全市19个区县、开发区中排名第4位。

水环境质量方面：辖区浐河、灞河河流出境断面水质均达到并优于考核要求的III标准。

土壤环境质量方面：全区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未发生土壤污染事件。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中央、省、市生态环境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定辖区生态环境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落实辖区内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生态环境规划，执行全市生态环境标准和技术规范。

2. 负责辖区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辖区环境污染事故和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行为的调查处理，配合处置生态破坏事件。会同相关部门拟定辖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应急处置相关工作。配合属地政府执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配合解决跨区域、流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3. 制定辖区减排方案并监督落实。组织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和排污许可制度，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4. 负责辖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依法依规对辖区大气、水、土壤、噪声、恶臭、光、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实施监督管理。组织指导辖区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5. 按照权限负责辖区核与辐射安全、核技术利用单位的监督管理及辐射事故应急处置工作。

6. 负责辖区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按照权限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文件，落实环境准入制度。

7. 落实中央、省、市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监督实施相关标准。配合建设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组织实施辖区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应急监测。配合对辖区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配合建设辖区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推进智慧环保建设。

8. 负责辖区应对气候变化改革工作。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

9. 在辖区党委、政府领导下，配合落实中央和省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后督察工作，接受中央、省生态环境综合督察和专项督察。

10. 负责辖区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依法依规组织开展辖区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生态环境违法问题。

11. 组织实施和协调辖区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组织落实市级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协调开展辖区生态环境科技工作和技术工程示范。

12. 监督和协调辖区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协调落实辖区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

13. 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14. 分局依法依规行使辖区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建设美丽西安。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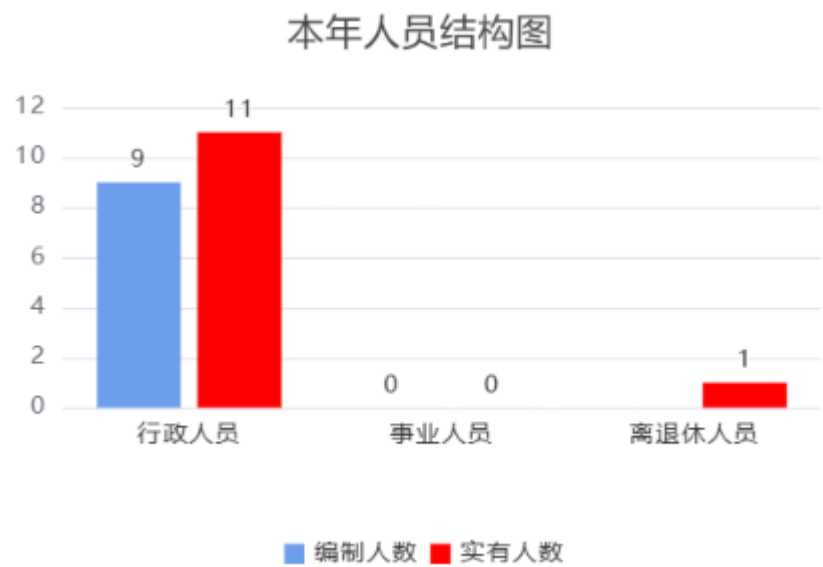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灞桥分局内设机构3个，包括办公室、污染控制科、综合业务科。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的所属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9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11人，其中行政11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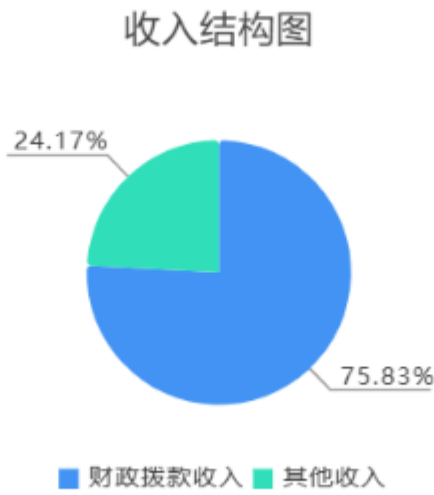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955.3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656.71万元，下降40.7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建设项目已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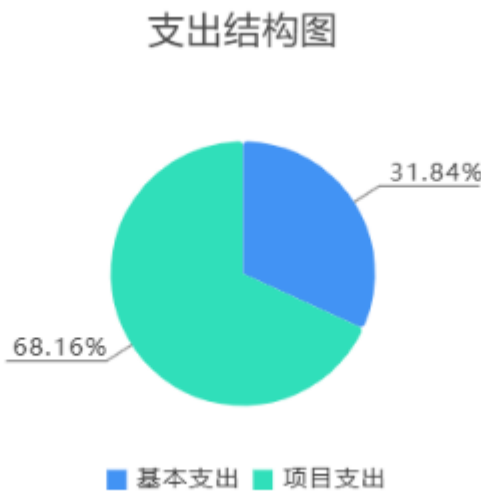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760.4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76.59万元，占75.83%；其他收入183.82万元，占24.1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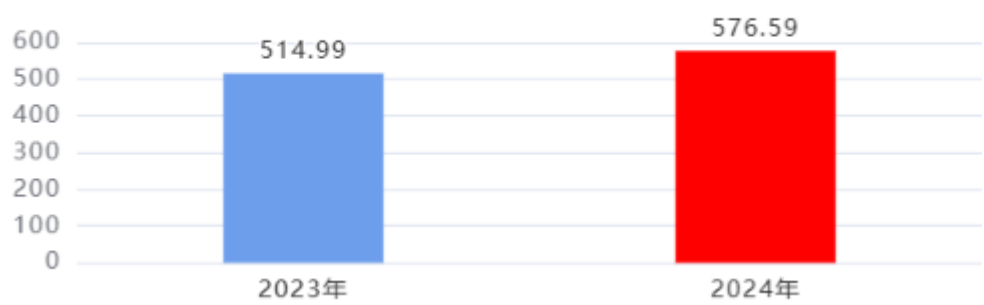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877.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9.48万元，占31.84%；项目支出598.23万元，占68.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576.5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61.60万元，增长11.9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因房屋发生安全隐患年中追加维修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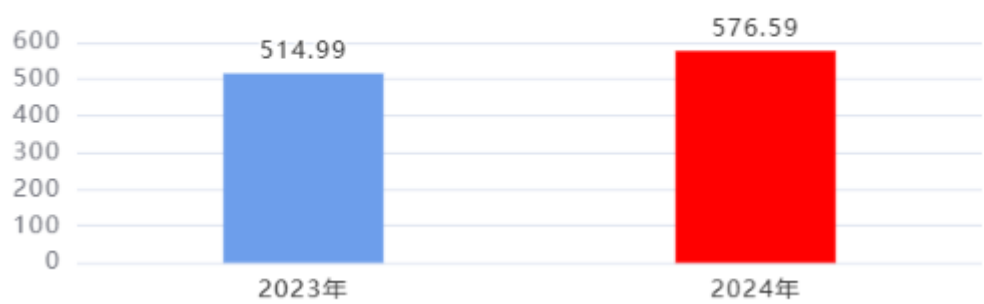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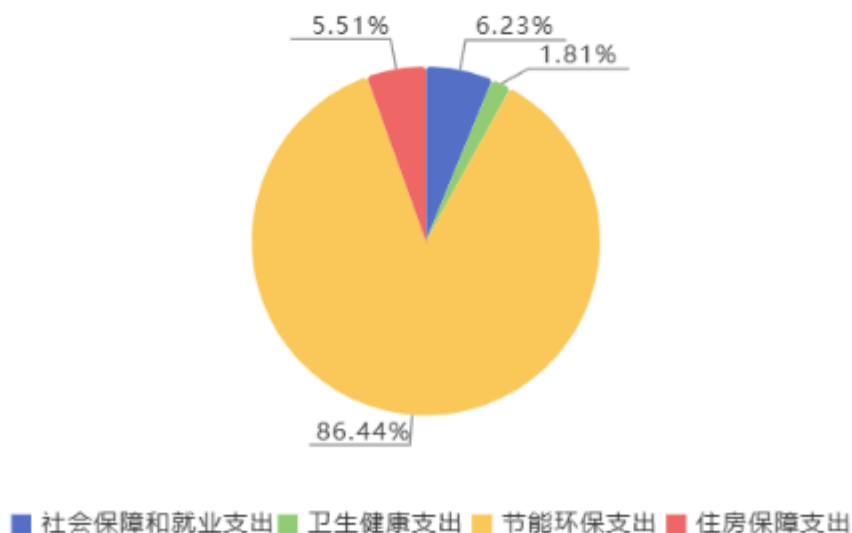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15.81万元，支出决算576.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8.6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5.6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1.60万元，增长11.9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因房屋发生安全隐患年中追加维修资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0.26万元，支出决算0.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3.70万元，支出决算23.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1.85万元，支出决算11.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31万元，支出决算0.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1.9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纳基数调整。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7.86万元，支出决算7.86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2.58万元，支出决算2.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214.07万元，支出决算201.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人员经费结余。

8.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35.80万元，支出决算209.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5.2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办公用房处遗项目安全整改项目，年中追加了173.7万元。

9.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45万元，支出决算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年初预算42.60万元，支出决算42.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3.37万元，支出决算23.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8.41万元，支出决算8.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79.4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252.2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7.2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4.75万元，支出决算4.70万元，完成预算的98.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降低公务用车运行成本。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注重实效，深化管理，降低公务用车运行成本。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4.75万元，支出决算4.70万元，完成预算的98.9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05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降低公务用车运行成本。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燃油费及维修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8.65万元，支出决算27.20万元，完成预算的94.94%。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0.64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适当减少非必要的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2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境监测车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在市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本单位继续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大力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不断完善“预算编制有标准、预算执行有监控、绩效评价有重点、评价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将特定目标类支出200万以上项目，逐一填报绩效目标，细化项目内容、具体活动、分期支出、标准（价格）、支出计划编报预算，清晰反映项目内容、具体活动和支出需求。按照“谁负责项目实施，谁进行绩效评价”、“自评为主，重点评价”的原则。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办公用房处遗项目安全整改项目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306.75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1.28%。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2.9，全年预算数976.01万元，全年执行数877.7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9.93%。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1. 2024年辖区生态环境质量状况。

2024年，灞桥区生态环境质量保持改善态势，环境安全形势基本稳定，未发生环境突发事件。空气质量方面：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区优良天数250天，在全市19个区县开发区中排名第11位。环境空气质量主要指标中，可吸入颗粒物（PM10）平均浓度68微克/立方米，在全市19个区县开发区中排名并列第6位；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41微克/立方米，在全市19个区县开发区中排名并列第4位。空气质量综合指数4.297，在全市19个区县开发区中排名第4位。水环境质量方面：辖区浐河、灞河河流出境断面水质均达到并优于考核要求的III标准。土壤环境质量方面：全区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未发生土壤污染事件。

2. 主要工作措施和成效。

精准应对，稳步提升大气环境质量。紧盯扬尘高值报警数据，开展全天候24小时调度管控，根据高值工地及报警路段，及时调度力量，督导各行业主管部门持续开展扬尘污染源、涉VOCs企业、餐饮油烟集中执法检查；积极推进燃气锅炉低氮改造，顺利完成全区41台燃气锅炉低氮改造任务；加强机动车尾气路检的抽查力度和检查频次，联合交警、运政等部门在辖区高速出口处及主要路口开展机动车排气监督检查，共开展检查127次，抽测各类机动车3020辆，开展一致性核查10次，检查销售企业10家次；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管理，联合多部门开展集中检查，共检查工地企业187家次，检查机械1068台，抽测机械395台，对发现问题

及时查处；顺利完成国Ⅰ机械淘汰73台，完成年度任务目标。

系统治污，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对建成区内水体进行了细致排查，重点对因垃圾堆存、污水直排、底泥污染产生的“黑、臭”问题和群众反映强烈的涉水问题，以及已完成整治的城市黑臭水体是否出现返黑返臭现象。共排查河湖等各类水体27处，通过现场巡查和水质监测，我区目前暂未发现新产生的城市黑臭水体。加强已治理城市黑臭水体监管。全力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列入2024年市级任务的席王街办刘家村污水治理工程已完成；持续加强对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巡查检查力度，联合相关责任部门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清理整治，严肃查处保护区内各类环境违法问题；大力开展排污口专项整治工作，及时发现违规设置入河排污（水）口行为，严格依法查处。浐、灞河出境水质达到考核要求。

分类施策，有序打好净土保卫战。加强重点企业监管，辖区两家重点监管单位为西安诚惠金属材料保护有限公司、西安北方庆华机电有限公司，均已完成自行监测方案编制并报市局省厅审核，完成监测报告；严格建设用地准入管理，明确规定不再引入对土壤可能造成污染的工业类项目，并要求新建加油站将土壤环境影响评价作为环评的重要内容，防止新建项目对土壤造成新的污染；对辖区内需要进行调查的地块，继续组织土地所有权人开展土壤污染调查工作，发放土壤污染调查通知和名录，配合资规分局完成土地报批手续及评审工作，在土壤监管系统及时分配账号，对地块信息进行填报和维护，按照省市要求加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防治有关重点工作。

全面行动，强化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建立全区114家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及402家危险废物产生单位监管清单，建立企业台账，完成陕西省固废管理信息系统申报登记；持续开展非城镇外其他污泥监管，建立了全区污泥处置全口径清单（产生污泥工业企业8家、医疗机构6家、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12座），督促各单位建立污泥处置台账，并与第三方单位签订危险废物类污泥处置合同进行无害化处置；对110家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开展规范化管理评估，评估结果全部达标。加强对有害垃圾暂存点（席王垃圾压缩站建立临时暂存点）检查，督促该单位与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协议；五是与区卫健局建立协作机制，建立361家医疗机构管理台账，督促一级以上医院通过陕西省固体废物信息系统开展医疗废物转移工作。

严格监管，依法整治突出环境问题。一是持续推进环境问题整改。紧盯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及“回头看”反馈问题、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问题和省交叉检查反馈问题，深入开展灞桥区巩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成效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研究制定全区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大排查大整治实施方案，组织各部门对2016年以来中央、省生态环保督察重点问题和信访投诉处理情况回头看。2024年省交叉检查反馈的11个环境问题全部整改到位，环境违法问题立案调查4起；二是依法依规严格行政执法。组织开展排污许可证监管专项执法、高中考环境噪声专项执法、加油站和储油库油气回收专项检查等环保专项执法检查，累计出动执法人员721人次，检查企业345户次，行政处罚19起；三是强化信访投诉办理。规范完善“12345”市民热线平台和群众信访办理程序，及时研判信访举报情况，对反复投诉或重点问题加大抽查检查频次，切实关注人民群众环境权益，有

效减少信访举报数量。2024年共受理信访投诉2021件，其中12345平台受理1961件，已办理完成1920件，办理完成率97.91%，微信、网站渠道受理58件，已办理完成56件，办理完成率96.55%，陕西省信访平台受理信访投诉2件，已全部办结；四是开展了环境应急专项执法检查，督促辖区重点单位完成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及备案工作。加强执法人员应急处置能力培训，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能力的长效机制，制定并完善应急措施，开展重点企业安全检查，及时消除环境安全隐患；五是开展第三方环保服务机构弄虚作假问题整治，严格落实排放检测制度，严把机动车排放检测复检关。

提升服务，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有力有序服务重点项目。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强化重大投资项目环评服务保障，提前介入，跟踪服务，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发展，严守生态环境质量底线。截至目前，共审批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7家，核发简化管理类排污许可证11家，办理危险废物暂存许可证4家；二是积极推进污染减排及碳排放工作。2024年确定的2个减排项目（西安云峰聚焦实业有限公司停产关闭项目、延长石油输油五处停产项目），均已顺利完成。督促碳排放重点企业大唐灞桥热电厂、陕西鑫辉钢铁有限公司2家单位编制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及质控计划，督促电厂完成月度信息存证及碳排放履约等工作；三是常态化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继续推动“我为群众办实事”“一把手走流程、坐窗口”“企业接待日”等系列活动。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灞桥分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灞桥分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履职	保障人员工资、及时足额缴纳社保及机关运行	已完成	291.56	291.56	0.00	279.48	279.48	0.00	—	95.86%	—
	生态环境保护	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监察及大气污染治理	已完成	684.45	305.65	378.80	598.23	297.10	301.10	—	87.40%	—
	金额合计			976.01	597.21	378.80	877.71	576.58	301.10	10	89.93%	8.9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公务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改革性补贴、奖金、公务交通给补贴； 2.开展污染源减排；环境执法检查；治污减霾；各类环境保护专项工作，各类宣传教育活动（如“六.五”世界环境日宣传活动，法治宣传、科普宣传等）；治污减霾、污水治理等专项整治；环境应急演练等专项业务支出；改善辖区环境质量，提高人民群众环境生活水平。宣传好环境法律法规，提高大众环保法律意识，自觉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3.承担建设项目环评管理工作，辖区内例行监测工作。						1.保障了公务人员的人员经费，确保完成各项履职； 2.加强组织领导结合理论学习，抓好环境宣传及舆论导向，开展多次企业接待日活动、入企业指导帮扶，多次组织丰富多彩及各种形式的能力提升及研讨，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完成灞桥区环境持续好转及行动方案编制，强化现场督导，着力推动我去生态环境质量走上新台阶； 3.开展多次企业接待日活动、入企业指导帮扶，多次组织丰富多彩及各种形式的能力提升及研讨，抓作风、纪律学习推动全面棕眼治党常态化，制度化。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全年检测车辆			4300辆		3020辆		5		4
			重污染天气抽查次数			≥50人次		65人次		5		5
			执法人员出动次数			3000人次		3021人次		5		5
			大型环境保护宣传次数			≥5次		8次		5		5
		质量指标	重点企业污染自动实时监测系统覆盖率			100%		100%		5		5
			检测报告数据真实有效率			100%		100%		5		5
			反映重点企业大气污染、水污染、土壤质量、生态环境、噪声污染等监测情况，监测及时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应急监测及投诉响应时间			24小时内		24小时内		5		5
			保障时间			2024年全年		2024年全年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610.45万元		877.71万元		5		3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遏制生态破坏行为，提升工作状态			有效提升		进一步提升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持续改善		有效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强化环境监测管理提高环境监测能力反应强化环境监测管理的情况			不断强化提高		逐步提升		10		9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环境满意度			≥90%		95%		10		9
	总分										100	92.9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办公用房处遗项目安全整改项目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办公用房处遗项目安全整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73.70万元，全年执行数173.7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办公楼加固面积1432平米，各项施工符合国家房屋质量安全标准，为职工提供了安全的工作环境，保障了单位正常的工作开展。

2. 网格化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43.20万元，全年执行数133.0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网格化管理数量79，网格化指标办案率98%，配置网格化人员30人，奖励了达标的网格化管理人员，提高了网格化工作质量和工作人员的积极性，辖区生态质量显著提升。

存在问题：预算编制未考虑到区财政当年配套资金。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政策及业务知识学习，依法依规合理测算，做实做细预算项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准确性。

市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处遗项目安全整改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灞桥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73.70	173.7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73.70	173.7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职工有一个安全的工作环境。				为职工提供了安全的工作环境，保障了单位正常的工作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办公楼加固面积	≤1432平米	1432平米	10	10	
		质量 指标	符合国家房屋质量安全标准	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10	10	
		时效 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底之前	12/1/2024	10	9	因天气原因延长 原定工期
		成本 指标	工程费用（万元）	≤182.25	173.70	20	18	公开竞标，节省 财政资金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有一个安全的工作环境	提高楼体安 全性	提高楼体安 全性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环境质量满意度	≥8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市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网格化奖励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灞桥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84	143.20	133.05	10	92.91%	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90.84	143.20	133.05	—	92.91%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对区县网格化管理任务达标的予以奖励。				奖励了达标的网格化管理人员，提高了网格化工作质量和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市级网格化管理数量		79	79	10	10	
		质量 指标	网格化指标办案率		≥95%	98%	10	10	
		时效 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2024年全年	2024年全年	10	10	
		成本 指标	需要资金		≤90.84万	133.05万	20	17	区财政年中追加资金。后期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 益指标	配置网格化人员		≥30	30	15	15	
		生态效 益指标	辖区生态质量提升		逐步提升	显著提升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对环境质量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100	96.3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灞桥分局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3532964。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灞桥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6.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83.8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5.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799.5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1.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0.41	本年支出合计	57	877.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94.9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77.68
总计	30	955.39	总计	60	955.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灞桥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60.41	576.59					183.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5	35.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81	35.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6	0.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0	23.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5	11.8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4	10.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4	10.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86	7.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8	2.5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82.24	498.42					183.8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55.82	455.82					
2110101	行政运行	201.32	201.32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50	209.5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5.00	45.00					
21103	污染防治	183.82						183.82
2110301	大气	183.82						183.82
21111	污染减排	42.60	42.6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42.60	42.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9	31.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9	31.79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37	23.37					
2210203	购房补贴	8.41	8.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灞桥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77.71	279.48	598.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5	35.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81	35.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6	0.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0	23.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5	11.8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4	10.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4	10.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86	7.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8	2.5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99.54	201.32	598.2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55.82	201.32	254.50			
2110101	行政运行	201.32	201.32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50		209.5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5.00		45.00			
21103	污染防治	301.12		301.12			
2110301	大气	301.12		301.12			
21111	污染减排	42.60		42.6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42.60		42.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9	31.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9	31.79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37	23.37				
2210203	购房补贴	8.41	8.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灞桥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6.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95	35.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44	10.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98.42	498.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79	31.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6.5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6.59	576.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576.59	合计	64	576.59	576.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灞桥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76.59	279.48	297.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5	35.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81	35.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6	0.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0	23.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5	11.8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4	10.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4	10.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86	7.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8	2.5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98.42	201.32	297.1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55.82	201.32	254.50
2110101	行政运行	201.32	201.32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50		209.5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5.00		45.00
21111	污染减排	42.60		42.6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42.60		42.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9	31.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9	31.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37	23.37	
2210203	购房补贴	8.41	8.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灞桥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7.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8.65	30201	办公费	7.1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3.3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7.3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3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7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85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3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6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52.29	公用经费合计					27.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灞桥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灞桥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灞桥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75		4.75		4.75			
决算数	4.70		4.70		4.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